**附件2：**

**惠来县特殊教育学校保安服务**

**采购需求**

**一、需雇用保安数量与服务期限和服务范围**

1、采购需求

|  |  |
| --- | --- |
| **岗位要求** | **人数** |
| 保安人员 | 5名 |

2、服务期限：一年。

3、服务范围：惠来县特殊教育学校。

**二、保安员的管理。**

1、对服务单位派驻的保安员，实行学校、服务单位双重管理的制度，保安员违反学校的管理制度，不履行学校规定的工作职责，学校可向服务单位投诉，服务单位不及时处理，学校有权不支付相关人员的保安服务费。保安员因事请假，应书面向学校负责人请假，学校准假后报服务单位备案，同时，服务单位应另派人员代班。

2、服务单位自行承担员工的劳动关系和责任保险，由此产生的纠纷与学校无关。

3、服务单位保安员必须服从辖区派出所的领导、指挥，及业务上的指导，全力配合有关工作。

**三、保安员的主要工作任务及职责，保安员必须严格执行学校安全保卫制度，保证24小时轮值，认真履行职责。**

1、掌控校门口及周边治安秩序，杜绝车辆乱停乱放、闲杂人员集结，滋事骚扰等，保护服务范围内的教职员工、学生的人身性命财产安全，维护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

2、严格人员、车辆准入制度。学生凭校服、教师凭教师工作证进入校园，无关外来人员、车辆不准进入。对因公来校联系工作的人员或有事来访的学生家长要求对方出示有效证件，如实填写《校外人员来访准入登记表》，特殊情况必须与学校有关领导或人员衔接清楚，方可准入。

3、防止交通事故及时疏导交通秩序，应把学生有序上学、放学作为安保工作重点，防止意外事故发生，杜绝挤压、踩踏事件。

4、严禁学生随意离校，上课期间严禁学生随意离校，上课前、下课后时段，必须确保有保安员在校门值守，因特殊情况确需离校的学生，必须凭校方《学生离校放行条》方可放行离校，放行条应妥善保管、备查。

5、维护学校停车场安全，维护学校停车场内的车辆安全，指挥车辆有序停放。

6、值班人员“三不准”。值班的保安人员不准打瞌睡，不准玩手机，不准撤离岗位或私自请人待岗。

7、兼顾校区的治安、安全秩序，发现异常情况，要密切监视、控制事态，及时向服务单位领导汇报，协同处置。

8、协助学校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自然灾害事故工作，保护学校范围内发生各类事件的现场，维护现场秩序，追究法律责任。